

证券代码：833453

证券简称：永创医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毕永堪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投资经营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

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并选举徐蔚、孙任公、颜云霞为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徐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防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源）的情形，制定《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任公、徐蔚、颜云霞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会议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补充增加关于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1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订了《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本次修订更改关于独立董事等的相关规定，该制度待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后生效实施。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1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永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3日